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平安-天弘-重庆医药应收账款1期资产支持 专项计划”成功设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2022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重药股份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或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等平台注册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计划、资产支持票据、资产支持商业票据或应收账款债权融资计划等）或直接向信托公司等第三方转让应收账款进行融资，新增注册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

根据《关于平安证券、天弘资管“平安-天弘-重庆医药应收账款1-5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2〕72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在24个月内采取分期发行方式，发行总额不超过15亿元，发行期数不超过5期。天弘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弘创新”）作为管理人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设立“平安-天弘-重庆医药应收账款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

2023年2月16日，公司收到天弘创新转发的《平安-天弘-重庆医药应收账款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立公告》。平安-天弘-重庆医药应收账款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管理人天弘创新已向合格投资者发行优先级与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并得到全额认购。专项计划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正式设立，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资并出具《平安-天弘-重庆医药应收账款 1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验资报告》。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的基本情况如下：

总规模（亿元）	7.6		
品种	优先 A	优先 B	次级
规模（亿元）	5.93	1.29	0.38
比例	78.03%	16.97%	5.00%
评级	AAA	AA+	未评级
票面利率	4.2%	4.8%	无
起息日	2023 年 2 月 16 日	2023 年 2 月 16 日	2023 年 2 月 16 日
预期到期日	2024 年 11 月 6 日	2024 年 11 月 6 日	2024 年 11 月 6 日

本专项计划设立后，天弘创新将根据相关规定和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进行备案，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上市流通。

本专项计划募集资金的用途拟用于补充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营运资金、偿还借款、调整债务结构等。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